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ZCZC202405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扬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采购预算49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

1. 供应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须能够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书)。

3. 供应商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 能够满足本次项目采购磋商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服务标准(提供承诺书)。

4. 供应商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查询地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提供承诺书, 采购人将进行核实, 以采购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提供承诺书, 采购人将进行核实, 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 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 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 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8.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供应商投标。(提供承诺书加

盖单位公章)。

9. 供应商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10. 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经理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资格。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1) 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2) 不得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3) 不得同时在其他企业担任了法定代表人。

(提供单位为其缴纳的2023年12月至2024年2月的社保证明(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事管理等从事工程设计的主要专业技术人员不能提供社保缴费证明的,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人事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及转包。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3-19 09:00到2024-03-21 17:30

获取方式: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采购磋商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供应商”,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 808 6131或CA客服电话400 7888 550(周一~周五9:00-17:00)。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3-26 14:30

递交方式: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3月26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2024年3月26日下午13:30-14:30(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响应文件和电子版响应文件“签到”流程。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3-26 14:30

开标地点:扬州市邗江区文汇西路209号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202开标室

七、其他

本磋商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ZC2024056),采购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磋商代理机构为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采购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进行公开磋商,特邀请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响应。

1. 项目概况与磋商内容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

1.2 采购内容

1.2.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项目。

1.2.2采购内容：本项目内容为2024年扬州市分公司70个代理金融网点安防整改监理服务的采购。

(1) 施工配合阶段：参与设计单位技术交底、施工图会审，协调解决施工中设计技术问题，参加工地例会、专题评审会。确保每个网点每周覆盖3次，提供施工阶段监理服务。参加工程预验收和竣工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提供工程质保期服务。

(2) 其它服务：采购人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理相关证照所需的配合服务；公安前期方案报审、公安后期安防验收时的相关资料整理、配合服务；采购人所需的涉及本项目的其它服务。

1.2.3预算金额：采购预算49万元。

1.3服务地点：江苏省扬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服务期限：本项目自2024年4月20日开始实施，至2024年9月20日完成，监理期限包括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工程保修期限，合同开始时间以委托人书面通知时间为准。

1.5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供应商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2供应商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书）。

2.3供应商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次项目采购磋商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提供承诺书）。

2.4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2.5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2.6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

2.7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2.8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供应商投标。（提供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

2.9供应商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2.10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经理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资格。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1）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2）不得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3）不得同时在其他企业担任了法定代表人。

（提供单位为其缴纳的2023年12月至2024年2月的社保证明（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事管理等从事工程设计的主要专业技术人员不能提供社保缴费证明的，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人事证明材料。）、提供证书复印件）

2.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及转包。

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4. 【电子】采购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

4.1 办理CA证书及采购磋商文件下载：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采购磋商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供应商”，或可联系客服电话400 808 6131或CA客服电话400 7888 550（周一～周五9:00-17:00）。

其中，文件缴费及下载流程如下：

（1）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请有意向且具备资格条件的报名单位报名审核时须提供并上传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复印件1套：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代理人身份证。填写相关信息后打印、盖公章并扫描，将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1072572675@qq.com）中，发送成功后务必电话联系（联系人：刘平，电话：18021316683）确认邮件收取成功。（注：以上报名材料需加盖公章的文件，不能以“业务章”、“专用章”等代替；如确需要替代的，应提供公章对“业务章”、“专用章”的授权说明，授权格式自拟。）

（2）采购磋商文件售价300元，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售后不退。采购磋商文件费用交纳方式为银行汇款：

开 户 名：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扬州邗江支行

账号：514902779610802

“转账事由”：“xxxx标书费”。供应商因未按本公告要求，而导致响应失败的，本项费用不予退还。

(3) 报名，报名单位将支付成功的凭证截图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系统，同时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采购磋商文件”的操作。

4.2 采购磋商文件出售时间及售价：

2024年3月19日至2024年3月21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北京时间，下同）。文件售价为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注：需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采购磋商文件”的操作。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3月26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2024年3月26日下午13:30-14:30（北京时间）现场完成纸质版响应文件和电子版响应文件“签到”流程。

(2) 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及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地点：扬州市邗江区文汇西路209号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202开标室。供应商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并且携带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电脑，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 加密、解密。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

(4)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相同，如有不同，以纸质为准修正。采购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包括公章的电子签章及人名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5)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电子响应文件必须上传，当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异常时，可联系平台客服解决，如一直无法解决，供应商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将操作失败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如也无纸质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将被否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后】，供应商文件未上传成功且未将操作失败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视为未响应且不以其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为准。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但解密异常，或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将被否决。

6. 开标

(1) 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2) 开标时间：2024年3月26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供应商需在开标时间后尽快完成线上响应文件的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将被否决。供应商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 开标地点：扬州市邗江区文汇西路209号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202开标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磋商公告仅在中国邮政官方网站、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联系方式

8.1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

地 址：扬州市邗江区文汇西路209号

8.2 代理机构：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305号金都汇商务楼3楼

邮政编码：225000

联 系 人：刘平

电 话：18021316683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扬州市分公司

地 址： 扬州市邗江区文汇西路 209 号

联 系 人： 朱静

电 话： 1865254011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志诚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市文昌西路305号金都汇商务楼3楼

联 系 人： 刘平

电 话： 18021316683

电 子 邮 件： 107257267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